

愛國者

美 國 賽 珍 著



美國 PEARL S BUCK 原著

愛

國

者

The

Patriot

朱 雯

唐 齊

馮 煒

合 譯

1939

民國二十八年五月十日印刷
民國二十八年六月五日初版

士女珠珍賽國美 著者原
Pearl S. Buck

煙馮 齊唐 雯朱 翻譯者

甸君錢愷子豐 框裝及繪插

司公興正局書海上坡加新
店書大知新桂香上
局書公大店書活生林港海
店書葉萬售經有均店書大各埠外本

行 所 司公版出版印務盛華有限公司 總發
THE ALEXANDER PUBLISHING AND PRINTING COMPANY

第

一

部

民國十五年，西曆一九二六年的時候，上海有一個很有錢的銀行家，他姓吳，生有兩個兒子。幾代以來，他的家庭一向是很富有的。而且至少有三代的子孫，曾經露過崢嶸的頭角，雖然各有不同的方面。這位吳先生現在還是維持着他優越的地位，因為他是大華銀行的行長，而那家大華銀行差不多在中國的中部和南部，都設有分行的。他在年輕的時候就到過日本和歐洲，爲的是去考察銀行事業，所以回來之後，即刻創設了那家業已成爲權威的銀行。

然而他的父親，老的吳將軍，却與這種銀行事業全然無關的，因為他是一個軍人，所以他只覺得銀行在戰時纔有莫大的希望，雖然他自己決不會參加這種戰爭了。在滿清的時候，吳將軍那時年紀還輕，就被派遣到外國去留學，當然不是被他雙親所派遣的，那兩位老人家，一聽到出洋留學，實在早已恐懼萬分了，他母親甚至痛哭絕食，直到聖旨下來，敕准他爲雙親生下了孫兒，然後動身出國。後來果然生了一個嬰孩，那便是現在的銀行家吳先生，孩子一生下地，就被他祖母撫養着，而當時只有十八歲的漂亮躁急的吳將軍，總算被母親允許出洋了。當時皇帝還派遣了好幾個青年，跟他一起出去留學的，目的是想整頓他那舊式無用的軍旅。豈知這種整頓的計劃，始終沒有被實行。全世界的人士大概都會知道那位强悍有力的慈禧太后管束着她懦弱的兒子，而把整頓的計劃一

起都放棄了，於是吳將軍在柏林住不上二年，就感到沒有錢用了。幸而他父親匯寄了錢去，纔算回到了中國。就在這個時候，這位年輕的顯宦方纔發現銀行的重要。他覺得銀行家纔是統治國家的人，皇帝反不是，而他更決定把他三歲的兒子，將來讓他成爲銀行家。

當他這樣決定了以後，他倒覺得頗有作爲了。在輪船沒有到達上海碼頭之前，他的父親已經死去，而他的母親，也爲了無所留戀而吞食珠寶金飾，跟着自盡了。因此吳將軍便做了吳府的家主，又因爲他是獨子，所以那份巨大的產業，以及那些不在上海而在遙遠的湖南內地的房屋田地也都承襲下來了。

現金却存儲在一些古怪的地方。年老有病的吳先生，從來不瞭解也不信任銀行的，他以爲銀行的制度，純粹是外國人來斂錢的詭計。因此他那大宗現款，都給打成了銀錠，裝在自己屋頂底下的箱子裏。吳將軍的第一件工作，便是將那些銀錠存放到各家銀行的審藏室裏去。第二件事情便是拿出一部份錢來，在上海法租界造了一座方形的磚瓦的巨宅，那個時候，法租界是最爲時式的住宅區。他請了一位法國建築師去造屋，也請他去裝置。新屋落成以後，他把一家人遷徙了進去，這座巨廈儼然是巴黎富麗的大宅，一點不像中國的房子。他的太太時常吵着住得不舒服，譬如厚厚的地氈，簡直好像連東西都不准掉上去似的。於是他總勸告他說，成千成萬的外國太太都是這樣不舒服的。此後他就再也不去注意她了。他住在這所屋子裏，整整有四十年，他的長子早已長大成人，做了銀行家了，其他的幾個兒子也各自做着不同的事業，至於他的女兒，他是向來沒有計算進去的，雖然他早已盡了自己的責任，把她們嫁給幾個頗有作爲的人，但是也正因爲他已經盡了這份父親的責任，所以不再想起她們了。他的長子始終和他以及他那上了年紀的太太住在那所法國式的房子裏，到了適當的年齡，又娶了一位受過高等教育的年青上海小姐，生下了兩個兒子：以珂和以璜。

有了這兩個孫兒以後，這位年老的吳將軍早已心滿意足了。他過着恬靜的生活，沒有參加過戰爭，也沒有看見過戰爭。但是他還是被人家稱作吳將軍，一則因為那早已薨逝的皇上曾經派他到過德國軍官學校去念書，再則因為他擁有那麼巨大的產業。而且，他又置有好幾套軍官的制服，那些制服，他是專誠雇了上海的縫工，模仿一位英國的將軍，一位美國的海軍總司令，一位法國的陸軍大將的制服去裁製的。這些重要的官員，曾經為了檢閱他們的駐軍隊而來到過上海。年老的吳將軍，不論穿着那一套制服，都顯得異常的神氣。雖然他常穿的一套乃是他混合了各國的樣式，由自己設計而加上了一點俄國哥薩克馬隊樣式的制服。在家裏的時候，當然他不會穿上那些制服的。日常所穿的，總是一襲緞子的長袍，腳上總是一雙絲絨的鞋子。不過，那些掛在衣櫥裏的制服，却時常為男僕所刷曬。同時，他那許多獎章，有的自己買來，有的却是債務人送給他的，也為他們拂拭着，儲藏着。

在這一所屋子裏，以珂和以璜都在愉快的氛圍中長成了。然而，他們却長成了兩種不同性格。以璜和全家人，祖父母、父母和僕役，都很投合。而他的哥哥以珂却是一個容易腐化的撓嘴撓嘴的孩子，看來是會轉向於災害與毒辣的。以璜却很高興而溫和，同樣得到家裏的嬌養，却不像以珂那樣被嬌養所弄壞了。當他十八歲的時候，發生了一件難事。這件難事，他從沒有向他祖父母和父母親解釋過，因為他知道他們是決不會瞭解的。他曾經被捕，曾經坐過牢。不過，只關了一夜，第二天就給釋放出來了。當大家喧傳着他是誰的兒子的時候，那位典獄官即刻親自走進牢房裏去，滿臉都是直淌下來的汗珠。

「先生，請你寬恕我，我真是太糊塗了！」他跟以璜說，這時以璜正坐在骯髒擁擠的牢房的一角，三塊堆疊起來的磚瓦上。「但是你先生為什麼不肯告訴我，你是銀行家吳先生的公郎，又是老將軍的文孫呢？」

監犯之中，只有他一個人穿着綢袍，但綢袍的下裙，拖抹着地上的塵垢。跟他關在一個牢房裏的一個青年，侮蔑似地對他說：「那麼漂亮的袍子，為什麼不包起來呢？」說話的是一個看去彷彿粗野的青年，穿着一套公立學校的藍布制服。以璜進的是一個專為富家子弟設立的教會學校。那裏並沒有制服，大家總是穿綢袍的。

「因為我還有更好的衣服呢。」以璜回答道。

就在這個時候，典獄官進來了。當他聽到以璜的話，臉上更顯出萬分的驚異。

「先生，請你不要惹怒！」他這樣懇求着。「要是你老太爺高興，那是很容易把我的飯碗打破的！請你出來，讓我雇了一輛馬車，送你回到你老太爺那邊去吧。不過你回去之後，務必要為我辯白一下，先生，我懇求你！」

以璜本想高傲地拒絕。但剛十八歲的他，這時真有點疲乏和餓餓。牢房既是這樣的骯髒，所有的囚徒，又都是不同種類和不同年紀的乖戾污穢的人物。只有一個穿着制服的年青學生，看去比較是好些。所以他很威嚴地站了起來，接着便走了出去。

但是，當那受驚的典獄官正想闖上那重鐵門的時候，以璜却停住了。

「慢！」他吩咐道。「把那個學生也放出來！」

「那個我可不能够。」典獄官說。「他是一個革命份子。」

「我也是啊。」以璜宣說着。

他從一個外國學校裏被捕的確也就爲了他是革命份子。憲兵進去搜查他們，彷彿搜查各處學生一樣。以璜正在獨自散步，看着一本在當時非常流行的書，是一本德國人馬克斯的著作。因爲他生性如此，所以當憲兵上去問他正在看着什麼書的時候，他就一無掩飾地說出來了。

「馬克·斯」他譏笑似地說，因為憲兵懂得什麼呢？

然而出乎意料之外的，他即刻被捕下獄了。他暴跳了一夜，最初是高聲的，直到同監的囚犯爲了睡覺而禁止他吵鬧，然後把聲音壓低下去。

「大銀行家吳先生的公郎，決不會是一個革命份子的！」典獄官如今却這樣說。

然而以璜却跟着他的脚。

「我一定看得到你打破飯碗的！」他高喊着。

典獄官的臉色黃裏泛白了。

『叫我怎麼說呢？』他哭泣着。

『說我吩咐的就是，』以璜說，『你說由我一個人負責。』

這樣說着的時候，那個青年早已立在門口了。他那四方堅實的臉孔，兀然不動，可是兩隻炯炯發光的眼睛，正在逼視着別人。

『天哪！』典獄官哭喪着，『可憐可憐吧！』

但是以璜從他手裏搶過了鑰匙，自己把門打開，典獄官一邊哭，一邊抓着自己的頭髮。

『你可以說什麼都不知道，』以璜說着，便用身體和腳把門打開了一條狹縫，只够那個青年過身的一條狹縫，於是那個青年即刻出來站在門口邊等候了。以璜把門鎖上，把鑰匙還給典獄官，拉着那個青年的手臂，一起出去了，留在他們後面的是逼壓在牢門上的許多骯髒的臉孔。

兩個青年都沒有說話，直到他們踏上了那輛給典獄官雇來的馬車。

「先生，我希望，」他又懇求着以璜，「你能够記得我的話，假如我被問到的時候——」

「知道了，」以璜簡單地回答，隨即把他父親的寓址，告訴那馬車夫。

他們早已在馬車中，但是聽了以璜向馬車夫吩咐的話，那個青年便轉過頭來說話了。

「你要知道，我決不能夠到你那邊去的。」

「為什麼不能呢？」以璜問他道。

「我真是一個革命份子，」那個青年這樣宣說着，古怪地微笑了起來。

「真的嗎？」以璜問他。「可是我常常想找一個革命份子呢。」

「在大學裏是很多很多的，」青年輕輕地說。於是，在以璜沒有來得及攔住以前，他早已從這輛走得很慢的老式馬車上跳下地去了。「我的名字，」他急匆匆地說，「叫劉恩來，謝謝你替我釋放了出來。」以璜來不及伸手去抓他，他已經跑進了人叢中，但是又轉過頭來，給他一個歡愉光明的微笑，然後匆匆地走了。於是以璜除了逕自回家以外，簡直無事可做了。

當他走進屋子的時候，他覺得自己並沒有被家人所覺察。自從他特別歡喜古代英雄的戲劇，尤其像我們在故事中可以看到的劫富濟貧的俠盜之後，戲院便成了他娛樂的場所，一看到了戲，他就往往回來得很遲。一星期中，總有兩三次去看戲，回家每近破曉，於是用他自己的鑰匙，開門進來了。

在這所屋子裏，大家都睡得很遲。每天他總是一個人起來，吃早飯，上學校，除了僕役之外，一個人都不會看見的。此刻他就上樓到他自己的房裏去，一切都跟平時沒有什麼異樣。他走到牀邊，把被褥弄散了，彷彿他曾睡過的樣子。於是，他脫去了衣服，洗了一個澡，在他白紡綢襯衫外面，穿上一件藍綢的袍子。當他這樣穿著停當以後，門口

便有一聲咳嗽，開門進來的是一個他母親的丫鬟，名叫牡丹，照例端茶進來了。

「我來得遲了，」看見他已經穿好衣服，她便急促地說。『今天我睡失了蹤。』

『不要緊的，』他答道。『我不到那個外國學校裏去了。』

『為什麼？』她把茶盤放了下來，驚異地問。

『我要到公立大學裏去念書了。』他這樣宣說着。

『那種學校啊！』她高叫了起來。『什麼人都可以進去念書的！』

『所以我也可以進去啊，』他說。

『老爺不會放你去，』牡丹反斥着。『老太爺也不會放你去的。』

『那我就不吃飯，』以璜憤憤地說。

『那麼，』她惡意地說。『我又要像你從前要我帶什麼東西一樣，把吃的東西放在我衣服裏邊帶給你了。難爲情的，以璜這是以珂的詭計！』

他們都笑了起來。

但是，這便是以璜進國立大學的經過，也是他能認識革命份子同時自己變成革命份子的原因。正爲了他絕食，他母親便跟他父親、祖母也跟他祖父衝突起來，不到四天，他果然穿了一套和劉恩來一模一樣的制服，只是他母親堅持着要用英國雙幅呢絨的料子，而且一定要叫他祖父的縫工裁製的，對於這點，以璜是肯讓步的。因爲這究竟是很小的妥協，而對於他父母和祖父母，却給了一點滿足的感覺。『至少，』他們看了他穿上的一身新制服，便說，『這一套制服倒跟他很合配的。』

「到這裏來，」他祖母喊道，「讓我親親你的臉頰。」

他又妥協了，俯下身去，讓她乾癟的手掌撫摩着自己的臉頰。

「我的小心肝！」她囁嚅着。

他也忍受着，因為畢竟他已得到了他所需要的一切了。

兩年以後，那是民國十五年，出乎一家人夢想之外的，以璜已經成爲革命份子之一，那些革命份子，在全中國的每一個學校裏，都有着祕密的組織。他過着兩種截然不同的生活：一種是富貴人家的少爺生活，另一種是感情用事的青年生活，他跟其餘的年青人一樣，夢想着傾覆現行的政體，而建立一種更新的制度，因爲他們背叛着共和的政體，彷彿他們的父親們背叛着專制的政體。這兩種生活，簡直是毫不相關的。他的同學們，誰都沒有見過他所居住的那座方形巨大的宅子，直到初秋的一天，他從學校回家，立定在一爿離家很近的糖果鋪子前。當他打裏面走出來的時候，有人走過來，招呼他的名字。那是彭留，一羣革命份子中的一個，却是他所唯一討厭的人，雖然彭留並不是一個重要的角色。他是城內一家小書店老闆的兒子，一個矮小的難看的傢伙，有着一對狹小的眼，一張掀開的嘴，從那嘴巴裏永遠噴發着一股令人厭惡的臭氣。沒有一個人歡喜他，雖然這些事情，到底他自己也無能爲力的。

「以璜！」彭留喊道。「你到什麼地方去？」

「回家去。」以璜應着，他希望撒一個謊，因爲彭留現在已經跟他在一起走着了，但是他想不出什麼事來，而自己的大宅却已經走到了。他決定不讓彭留進去。彭留決不會明白革命份子的他，爲什麼住在這樣一所房子

臺，而且又不讓他進去看看那種富麗的生活。但是他彭留為什麼在這裏呢？他的家遠在華界城內。難道彭留故意來追蹤他的嗎？

他在大門口立定下來，玩弄着他手裏的課本，他很快地望了他一眼，然後擡頭望那屋子的窗口，看看以珂是否在等他。他不願意讓以珂看見彭留。他一定即刻會懷疑到彭留那套襯襪的衣衫，以及那副羸瘦的病臉。但是窗口倒並沒有什麼人，只是有幾個人，在初秋九月的炎陽下閒蕩。所以他輕輕地可是清晰地說：「同志，明天見！」

「明天見！」彭留也急急地說。

「沒有用的傢伙！」以珂鄙夷地想著。「即使沒有一個人在旁邊的時候，他竟也怕稱同志呢！」

然而彭留還是逡巡着。「這是你的寓所嗎？」他驚異地問。便擡頭望着這座四方形的有著圓柱廊的大廈。「這個是與我無關的。」以珂說。「我祖父造了這所屋子，父親跟他住着，我當然也就跟我父親住在一起了。」

「這是一所漂亮的洋房呢！」彭留說。

但是以珂却有點瞧不起他這種卑屈的語氣。他想：「彭留想進來，可是我偏不請他進來。以珂一定會瞧不起他的。」

「再見！」他大聲地又說着。

「再見！」彭留也說了一聲。

以珂很機敏地轉過了身，跳上大理石的階沿，悄悄地溜進了屋子。但是當他祖母沒有給鴉片麻醉得昏睡的時候，無論怎樣輕聲，總會給她聽到的。而且因為她疼愛這個孫兒，所以每當他放學回來的時候，她總設法不使自己昏睡去。

今天他回來得遲了，爲的是參加了一個祕密的集會，會後因爲肚子餓，便又在一家糖果店裏逗留了一會，無怪他祖母叫他：「以璜到這裏來，你到什麼地方去的啊？」的時候，語氣之中，頗有點不耐煩了。

這時候，牡丹從他祖母的房間裏走了出來，拿了他的書本和帽子。他掀動着柔軟的櫻脣，囁嚅了一句低低的話。

「她很暴躁呢！」

他聳聳肩膀，皺皺眉。

『來了，祖母！』他答應着。『以璜回來了沒有？』他問牡丹。他等着，直到她搖搖頭，然後走進他祖母的房間。

自從他六歲的時候進了學校以來，每一天回家，總是一直跑進他祖母的房裏，然而他每天總覺得是很討厭的。後來他一想到這位年老的祖母等着他去的時候，心裏總有點不很爽快。在他們的祕密會議中，有人提出要解除家庭的束縛，他便直跳起來，嚷道：『如果我們不給解放，我們就決不會成就什麼事業了！』他是想到了自己的家庭，尤其是他年老的祖母。

『祖母，我來了，』他快快地說。

然而她決沒有看到他快快的神情。她坐在一張四方大坑牀的邊沿上，烟燈和烟槍早已端正，就只等着他。『到這裏來，』她說。於是，他走近了一點。『到這裏來啊，我要親親你咧。』她還是執拗着。

雖然這是他最恨的事情，但是他又不能不走近去。她伸出那雙瘦削的指甲很長的手來，捏住了他的手。

『你的手心很潮呢！』她說。

『外面很熱咧，』他道。

「你又跑得太快了，」她呵責着。「我不是幾次叮囑你不要跑得太快嗎？要傷身體的呢。」

「我歡喜走得快，」他說。

「不是你歡喜不歡喜的事情，」她說。「你要想到你的家庭。你是我的孫子啊。」

他最恨這一點：好像只因為他是她的孫子，是這一家的後嗣，所以纔被寵愛的。

「有時候我一定要做我歡喜做的事情，」他很不高興地說。

她突然用大指和食指捏住他的手腕。

「你總是任性做事的，」她大聲地說。「你只顧到你自己——這一代的孩子以珂也是一樣的。他竟整天不到我這裏來呢。」

她又生怕他惹氣，便用一隻手拿了那個糖果盒，一隻手還是拉着她，給他吃了一個蜜棗。

他本來想拒絕的，可是當他看見了蜜棗，忽然覺得肚餓，就違背了本意。於是他就皺着眉頭，接過來吃了。

「你瞧，」她笑着說。「這些蜜棗除了你，我是不給任何人吃的。」她便抱住了他的手臂。「那是補血的——除了你和我，誰都吃不到的呢。但是——」她把聲音提高一點，故意讓那守候在客廳裏的牡丹聽到。「我知道在我睡熟之後，那個鬼丫頭却來偷吃咧！」

「老太太，我嗎？」牡丹的銀鈴似的聲音，從開着的房門裏傳過來。「老太太，我從來沒有偷過啊！」

「哦，她偷過的，」老太太對他說。「只要能够偷，她是什麼東西都要偷的，那個丫頭我們養了她十一年，她却一點不知道恩德。我們買她來的時候，她纔七歲，可是已經會偷東西了。」

他沒有什麼回答。他不想替牡丹辯白，免得他祖母又要責備他不好。他以前已經受過呵責的。他把自己的手

伸了回來。

「祖母，我今夜要做好一篇英文呢，」他說。

「好的，」她很快地說，「你不要睡得太遲啊。」

「晚安，祖母，」他鞠了一躬，說。

「不要說晚安，」她撫慰地說，「睡覺以前，你還要來一次。」

「但是你抽了那個東西，一定會昏昏睡熟了。」他很姦譖地說。

「不會的，」她很熱切地說，「不會的，你告訴我什麼時候來，我會醒着等你的。」

「不能說，」他答道，「什麼時候讀完這些書，我怎麼能够告訴你呢？」

她嘆了一口氣，然後她望着烟鍋，躊躇了起來。

「哦，那倒是真的，」她嗫嚅着，等了一會，又喊「牡丹！」

「來了，」牡丹答應道。

她穿着綢鞋，走進房間裏，服侍老太太躺下了牀，還為她點上了燈。這時以璜還沒有走。

「你的書本，我已把它放在你的桌上了。」她對他說。

老太太的眼睛，早已緊閉起來。

「你自己也知道難爲情的吧！」以璜低低地說，「那樣的幫着她做壞事！」

牡丹瞪出了她烏黑的杏子似的眼睛。

「吩咐我的事情，我是不能不做啊！」她說。他皺着眉，搖着頭，向門口走過去，却又轉過頭來，回望了一下。她正